



作财经纪律的坚强卫士

陈译奎

我认为财会人员职业道德标准的主要内容之一，就是维护社会主义国家的各项财经纪律，作一个财经纪律的坚强卫士。

在贯彻《会计法》过程中，提出了会计人员的双重身份问题，即会计人员要根据《会计法》的要求，坚决维护国家的利益，在此前提下兼顾企业及职工个人的利益。《会计法》也为会计人员行使三兼顾职权提供了充分的保证。要达到这个要求，关键的关键，是执行和维护国家的财经纪律。《中共中央关于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》中，对企业总会计师所提的要求，第一条就是维护财经纪律，然后是精打细算和开辟财源，我认为要求是恳切的，适当的。

我担任大庆油田财会领导工作二十多年中有一个习惯：不管是大会小会，逢会就要讲财经纪律，这是油田人所尽知的。尽管这样讲，每年都还有违纪问题，如果不讲就更不得了。

大庆油田倡导会计人员要“三懂四会”，即懂国家财经政策和纪律，懂生产知识，懂会计基础理论；会

记帐，会算帐，会报帐，会分析。对作财务报销的人员要求侧重第一懂，对成本核算人员要求侧重第二懂。我们还把一些“群众意见”作为考核一个财务报销人员的间接标准。例如，一个财务报销人员挨骂少了，别人都在说他“好”的时候，我们就要考核他“把的财务关”已经松到什么程度了，及时给他敲敲“警钟”。同样，一个成本核算人员如果不深入车间现场，对生产生疏了，成本核算就可能出现不实的问题，也及时给他发出警告信号。

在目前进行的改革过程中，社会上有些人批评我们会计人员“死板”、“不活”，有职业病。我们承认会计人员确有不少“职业病”，但是对于遵守财经纪律就是要“死板”、“不活”，严格按财务规章制度执行，这不是什么“病”，而是应该坚持的职业责任，职业道德。所以，维护财经纪律的确是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的最重要内容之一。愿我们会计界的同志，都来作维护财经纪律的坚强卫士。

(本文作者系大庆石油管理局总会计师)

也谈会计人员的职业道德

徐朝碧

社会主义的会计人员的职业道德是什么呢？我认为大致可以归纳为四句话：实事求是、廉洁奉公、秉公办事、精益求精。这四句话是会计人员的职责和任务所决定的。所谓实事求是，就是说会计人员要当老实人，办老实事，说老实话，要如实地反映经济活动和财务收支的情况。所谓廉洁奉公，就是说会计人员要一心为公，不谋私利，做到「近水楼台不得月」，「常在河边走，就是不湿鞋」。所谓秉公办事，就是说会计人员要忠于职守，为维护国家利益，敢于坚持原则，抵制不正之风。所谓精益求精，就是说会计人员要热爱本职工作，为做好本职工作，努力学习，在业务技术上精益求精，不断提高自己的业务水平。

以上四个方面，既有区别，又有联系，而其中最主要的是「实事求是」，它是会计职业道德的核心和最基本的要求。能否坚持实事求是，是做好会计工作的关键，它影响和制约着其它几个方面的要求。只有坚持实事求是，才能准确地反映经济活动，才能加强会计监督。只有坚持实事求是，才能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，做到不以权谋私，不弄虚作假，不损公肥私，廉洁奉公，一尘不染。只有坚持实事求是，才能无私无畏，秉公办事，敢于同各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作斗争。只有坚持实事求是，才能正视现实，激励自己奋发向上的精神。